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中原传媒　公告编号:2021-004号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023,203,749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原传媒	股票代码	0007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国林		
办公地址	郑州市金水东路39号中国(河南)出版产业园A座		
传真	(0371)87528528		
电话	(0371)87528527		
电子信箱	ddcm0007198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从事出版物的编辑、生产和市场推广,通过形式多样、门类齐全的出版产品,为广大消费者提供知识、信息和精神文化需求服务。业务涵盖出版、发行、印刷及印刷物资供应、媒体、数字教育及服务、文化产品贸易等领域。

1.出版业务:一是本版图书(含教材教辅)出版,即本公司组织策划、选题论证、组稿编辑、拥有专有出版权的图书(含教材教辅)的出版。二是人教版、人音版、北师大版等(人民教育出版社、人民音乐出版社、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教材租赁出版,即本公司与教材原出版单位以协议方式获得重印权、代印权,负责相关版型教材在河南省的宣传推广、印制、发行和售后服务等工作,本公司向教材原出版单位支付租型费用。三是党和国家重要理论出版物的租型出版。

2.发行业务:利用河南省新华书店覆盖全省的渠道网络和云书网电商平台,由新华书店向包括本公司所属出版单位在内的全国范围的出版社采购图书产品或向生产厂家采购文化用品、电子产品、其他商品等并进行销售。其中,教材教辅主要由河南省新华书店、教材出版中心、教材教辅出版单位通过政府采购、直供、直销、代销等方式进行销售;一般图书主要通过全国各地新华书店、国内有影响力的电商平台及其他出版物营销渠道,以批发零售兼营方式进行销售。文化用品、电子产品及其他产品,主要依据市场需求和电商平台数据分析开展经营活动。

3.印刷业务:根据客户需求,由本公司提供纸张或客户自己采购纸张,按客户订单生产(如教材教辅、报纸、期刊、一般印刷物等),并按照合同直接向客户销售。

4.印刷物资供应:将教材用纸或社会用纸等印刷物资通过招标方式采购或从市场采购,并按照合同直接向客户销售。

5.媒体:一是本公司所属出版单位编辑出版的期刊主要包括社会科学和教育辅导两大类:社会科学类如《寻根》《名人传记》《青少年书法》等,主要经营模式为期刊发行和广告;教育辅导类,如《作文》《作文指导报》,主要经营模式为产品发行。二是中国教育出版网、完美手工网、百姓文化云等新媒体业务,主要通过网站平台及移动端提供内容服务。三是通过出版产品品牌影响力,开展中国手工产业博览会等线下经营活动。

6.数字教育:以出版融合发展(郑州)重点实验室和中国教育出版网为两大支撑的教育综合服务体系初步搭建完成,形成了大象e教、大象e学、大象e考、海燕e学、伴学365、中小学数字图书馆等一系列数字教育产品。智慧题库、智能组卷、考试与教学测评等数字教育服务系统,为构建以大数据为中心,以智慧教育云、智慧校园、智慧课堂为核心组成的教育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奠定坚实基础。商业模式为把产品和系统销售给单个学校或区域教育行政部门,提供维护、升级、内容更新等服务。

(二)行业情况说明

根据国家新闻出版署2020年10月发布的《2019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尚无权威的2020年行业数据),2019年,新闻出版产业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和所有者权益继续增长,经济规模平稳提升。图书出版营业收入增速在8个产业类别中名列前茅,利润总额增长提速。全国出版、印刷和发行服务实现营业收入18896.1亿元,较2018年增长1.1%;拥有资产总额24106.9亿元,增长3.0%;所有者权益(净资产)12156.2亿元,增长3.0%。图书出版营业收入增长5.6%,增速在新闻出版8个产业类别中名列前茅。

2019年,38家在内地上市的出版传媒公司总市值共计3185.1亿元,较2018年增加387.8亿元,增长13.9%;实现营业收入共计1559.2亿元,增加57.8亿元,增长3.9%;拥有资产总额共计2891.8亿元,增加203.0亿元,增长7.6%;实现利润总额共计189.8亿元,增加118.4亿元,增长165.7%;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提高6.2个百分点。出版公司编印发收入占比整体达到77.5%,提高5.2个百分点,主业地位更趋稳固。

根据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0年底,A股文化传媒-图书上市公司共20家,2020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合计700亿元,同比下降5.65%,净利润合计83.6亿元,同比下降19.25%。受疫情影响2020年文化传媒-图书行业前三季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同比下降。中原传媒营业收入指标位列行业第5位,净利润指标位列行业第8位,净资产收益率指标位列行业第11位。

2020年,中原传媒直面疫情,多点夯实,逆势攻坚。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95.9亿元,同比增长0.91%,实现归母净利润9.28亿元,同比增长11.51%,净资产收益率为10.73%。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9,590,322,571.26	9,498,392,750.50	9,503,991,134.77	0.91%	9,003,334,240.93	9,114,341,63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7,728,961.49	828,554,014.02	831,985,654.29	11.51%	737,864,935.30	739,689,83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8,939,499.88	773,055,889.52	776,205,018.80	2.93%	721,379,165.97	720,206,519.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9,318,871.78	805,307,016.18	800,598,548.25	107.26%	720,021,085.08	718,994,340.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1	0.81	0.81	12.35%	0.72	0.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1	0.81	0.81	12.35%	0.72	0.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3%	10.37%	10.33%	0.40%	9.90%	9.76%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3,649,895,196.25	12,322,016,129.87	12,597,408,986.31	8.35%	11,527,620,089.19	11,638,214,24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932,196,948.72	8,275,859,911.28	8,340,967,375.68	7.09%	7,702,318,589.75	7,756,199,412.5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65,453,833.78	2,462,882,357.71	2,231,911,062.26	3,430,075,31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113,336.57	322,641,202.08	171,335,417.94	348,639,00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857,524.11	304,809,505.30	172,776,258.09	240,496,212.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997,076.59	1,071,587,584.11	-66,540,111.80	1,135,268,476.0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5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4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96%	644,231,684	356,056,206		
中原出版传媒-国泰君安证券-18中原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7%	145,000,000	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其他	1.96%	20,072,059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	16,844,086	0		
焦作通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0%	11,210,925	0		
易方达基金-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易方达基金-汇金资管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81%	8,319,350	0		
招商基金-国新投资有限公司-招商基金-国新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9%	2,941,54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6%	2,671,241	0		
陈玉光	境内自然人	0.26%	2,650,153	0		
上海號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2%	2,286,62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公司789,231,684股(其中145,000,000股登记在“中原出版传媒-国泰君安证券-18中原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中)。 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无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未知是否存在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其中陈玉光信用账户持股数量2645736.00股,普通账户持股数量4417.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恪尽职守,勤勉履职,有力保障了公司科学决策,有效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推动了公司经营活动健康稳定发展,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2020年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2020年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极不平凡的一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秉持“为人民做出版、给时代留回声”的情怀与担当,聚焦主业主责,聚力创新创造,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各项工作,在守正创新、高质量发展道路上奋力前行,产业发展实现了双效提升。

(一)狠抓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经营大局业绩稳健上行

报告期内,公司坚决扛稳扛实疫情防控政治责任和企业发展主体责任,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一是出版、发行、印刷、物资密切协同,及时将1.37亿册教材送书到校进班,圆满完成了“课前到书,人手一册”的政治任务,受到国家教材委员会办公室的通报表扬。二是免费开放“河南省中小学数字教材服务平台”,免费提供河南省“名校同步课堂”在线课程,有效保障了疫情期间上千万中小学师生线上教学学习活动,受到全省教育系统和师生家长广泛好评。同时,数字教材平台市场影响力迅速提升。三是出版、印制、发行《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预防手册》等10余种抗疫图书。其中《中国医疗废物应急管理与处置指南》分别以英语、法语等8个语种15个版本出版发行,并经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巴塞尔公约组织推荐,免费向其全球缔约成员分享中国的抗疫方案。在抗击疫情的大战大考中,彰显了文化上市企业的责任担当。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5.90亿元,同比增长0.1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28亿元,同比增长11.51%;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99亿元,同比增长2.93%;公司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为16.59亿元,同比增长107.26%,经营质量进一步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基本每股收益0.91元,同比增长12.3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0.73%,同比增长0.4%。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136.50亿元,同比增长8.3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89.32亿元,同比增长7.09%;公司综合实力、盈利能力、社会影响力持续提升。

(二)狠抓内容生产,出版主业质量效益实现新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坚定实施河南出版出彩计划,对标对表、晋档升位行动计划,狠抓出版主业主责落地见效。一是出版物内容质量稳步提升。全年,公司出版图书7658种,其中新书2449种,重印5209种,重印率达到68.02%。开卷数据显示,公司出版图书全国图书零售市场排名第13位,全年提升7位。古籍社、科技社等4家出版单位入围2020年度中国图书海外馆藏百强榜。221种图书进入北京开卷公司监测畅销书排行榜,其中,大象社《变量3:本土时代的生存策略》推出上市不到一个月时间,发行量达到17万册。《忠魂——革命文物背后的红色故事》入选中宣部2020年主题出版重点出版物,《中国共产党精神史》等11种项目获2020年国家出版基金,入选数量居全国第7位。出版“走出去”再创佳绩,公司全年版权输出签约253种、海外出版见书114种。《中国手工技艺》等14种图书入选“经典中国国际出版工程”等重点出版“走出去”专项工程,是公司历年来入选品种最多的一年。二是新时代重点出版工程项目扎实推进。《中华文脉——从中原到中国》(丛书)在完成总体编纂出版工作方案的基础上,已选定王蒙、冯骥才、张炜等知名文化学者为第一批邀约作者,并确定首批选题30种。三是产业发展基础性支撑进一步夯实。在河南省政府及相关部门大力支持下,“教材款集中统一支付”政策全面落地,全年义务教育阶段教科书款项直接支付到位。大象社、科技社出版的25种职教教材入选首届全省教材建设奖暨首届全国教材建设奖公示名单,农民社4种图书获得第五届全国党员教育培训优秀教材奖。科技社新版国标教材普通高中《通用技术》省外推广取得新进展,已中标广西5个市。相继出台了教材教辅管控工作办法、市场推广奖惩办法和教育类出版物奖励办法,有力促进了教材教辅存量稳定和增量提升。2020年,全省中小学教材同比增长2.11%,评议教辅增长3.05%,市场化教辅增长12.12%,电教教材增长5.35%。四是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有力。公司修订了《意识形态责任制工作实施方案》,制定了《图书阅评工作办法》等制度,通过重点工作月例会、出版工作月例会、新入职编辑培训、“书园分享会”、出版质量抽查检查等措施,推动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落地,实现了政治导向安全、内容生产安全。

(三)狠抓主渠道建设,文化综合服务能力取得新跃升

报告期内,公司全力提升文化综合服务能力。一是政治理论图书发行位居全国前列。《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发行84万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发行18.34万册、《中国制度面对面》发行10.52万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建议)学习辅导百问》发行5万册、《习近平在宁德》发行3.67万册、《习近平在厦门》发行3.78万册、《习近平在福州》发行2.52万册。二是图书卖场建设推进有力。“打造一个书店、点亮一座城市”五年规划扎实推进,完成了洛阳购书中心、三门峡天鹅书城、尚书房花园路店等10多个卖场的新建或改扩建工作,改造面积累计达到1.7万平方米。三是馆店融合运营有序开展。规划的首批10家“馆店一体”试点店全部完成服务功能升级,试点店共设置免费借阅专架81个,投放免费借阅图书4万余册,推出增值文化体验服务30多项。四是公司版图书市场份额持续扩大。通过“豫荐好书—十社百店中原行”“百店一家”等重点品牌营销活动。公司版图书在全省书店一般图书发行总量占比提升到10%左右。五是全民阅读活动深入开展。以“最美读书声”品牌为统领,积极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5周年”“纪念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70周年”“黄河文化”“脱贫攻坚”“疫情防控”等重大主题,大力开展全民阅读“七进”工程,组织各类全民阅读活动3万多场次,文化服务影响力进一步增强。

(四)狠抓经营创新,全产业链转型升级迈出新步伐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经营创新。一是电商物流战略支撑能力不断增强。坚定实施文化服务“上网下乡”工程,坚持新华书店、新华·百姓文化云、新华超市、新华快的“四个新华”一起做,云书网2.0版正式升级上线,文化电商销售连续三年保持了较高的增速,2020年达到21.85亿元,经营支柱作用凸显。二是创新升级百姓文化云运营模式。进一步加强优质文化内容资源集聚,扩大文化场馆、文化活动覆盖面。目前,平台总用户达到734.68万人,上线文化场馆9694个,汇集各类文化活动67450场,各类资源累计点击量超过1.57亿次。三是IP孵化带动融合出版成效显著。2020年,新立项8个IP孵化项目,截至目前,共有IP孵化项目22个。在国家新闻出版署组织开展的2019年度和2020年度数字出版精品遴选推荐活动中,公司申报的“中国手工创意产业数字服务平台”“中小学劳动教育中的手工非遗传承出版融合平台”“大象考试与教学测评服务系统”“中教通智慧课堂”4个项目成功入选,入选项目数量居全国第三,受到河南省委宣传部的通报表扬。“数字出版应用智能部署重点实验室”入选国家新闻出版署出版业科技与标准重点实验室名单。四是印刷物供板块创新亮点纷呈。印刷集团印制的图书在河南省印制质量抽检中,品种批次质量全部合格;在人教社教材评比中获得19个优质奖,顺利取得国家秘密载体印制资质;在全国印刷行业技能竞赛中7名同志获奖,工匠精神得到有力彰显。北京汇林印务连续四年被北京市质协授予“质量信得过单位”,蝉联中央直属机关等定点印刷企业和国家新闻出版行业标准制定单位、北京市“出版物印刷服务首都核心功能重点保障企业”等荣誉称号,“汇林”品牌影响力持续增强;新华物资集团积极推进内部机制改革,优化业务流程,积极探索新型营销模式,实现扭亏为盈。

(五)狠抓提质增效,产业发展新动能有效激发

报告期内,公司以全产业链提质增效为目标,加快新旧发展动能转换。一是深入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象虹教育、华数教育运行健康,正在成为公司做大市场增量、拓展发展空间的重要力量;二是内外资源整合强力推进。“中原云印”平台通过统一招标,加速整合省内外优质印制企业进驻,目前已有105家企业入驻,平台打通了从出版单位到印刷集团及承印企业之间的信息通道。三是“五治同行”效能持续释放。出台市场化教辅管控工作办法和市场推广奖惩办法,积极稳存量、拓增量、提质量,取得了良好效果;成立公司财务共享中心,在防范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的同时,进一步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制订出台《出版物发行与库存管理暂行办法》,强化库存管理,优化库存结构;持续推进亏损企业专项治理,大部分亏损企业实现扭亏为盈,连续两年的集中治理取得了显著成效。四是资本运作稳步推进。重点通过产业链图谱规划和业务积累,不断完善投资项目库;收购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所持有省文投公司股权,优化在文化旅游产业方向布局,产业发展空间进一步拓展;音像社华夏科文股权转让和增资扩股顺利完成,华夏科文实现股权多元化,并且获得了业务开拓所需的外部资金以及灵活的机制体制,为中教网快速发展注入强劲动力。五是在建重点项目进展顺利。中原数字出版产业园、中原数字印刷产业园两个工程建设进展顺利。截至2020年12月底,两个产业园已完成投资5.2亿,各项工作任务正按照计划加快推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出版图书	2,220,224,096.46	709,153,140.39	31.94%	10.97%	14.35%	0.94%
发行图书	5,931,146,043.00	1,888,726,351.50	31.84%	4.83%	1.32%	-1.11%
发行其他	1,692,723,815.47	69,593,732.13	4.11%	26.66%	52.86%	0.70%
纸张、纸浆	1,799,530,367.18	101,431,637.21	5.64%	-18.09%	36.39%	2.2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经公司七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2020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2020年1月1日)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与销售商品及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合同负债	430,115,225.31
	预收款项	-438,215,724.50
	其他流动负债	8,100,499.19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合同负债	508,215,966.84
预收款项	-517,610,114.91
其他流动负债	9,394,148.07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3号”)。

解释第13号修订了构成业务的三个要素,细化了业务的判断条件,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经营活动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引入了“集中度测试”的方法。

解释第13号明确了企业的关联方包括企业所属企业公司的其他共同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及对企业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的企业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等。

解释第13号自2020年1月1日起实施,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采用解释第13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关联方披露产生重大影响。

③财政部于2020年6月发布了《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20]10号),可对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会计处理规定选择采用简化方法。

本公司对于自2020年1月1日(或2020年6月19日)起发生的房屋及建筑物类别租赁的相关租金减让,采用了该会计处理规定中的简化方法(参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2.新冠肺炎疫情引发的租金减让),在减免期间或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并放弃相关权利义务时,将相关租金减让计入损益。上述简化方法对本期利润的影响金额为3,320.71万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20年5月14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其全资子公司华夏科文(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通过挂牌交易程序增资3,920万元注册资本,增资后华夏科文注册资本变更为8,000万元,同时河南电子音像将所持华夏科文部分股权通过挂牌交易程序进行公开转让。经过本次增资扩股及股权转让交易后,河南电子音像持有华夏科文的股权比例降至26%,对华夏科文能够施加重大影响,改按权益法核算,不再纳入合并范围之内。

(2)2020年1月8日,本公司与关联方河南大象置业有限公司、郑州文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由本公司收购大象置业持有的文华置业100%股权,转让价格为372.97万元,因文华置业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最终控制,视为同一控制下合并纳入合并范围。

(3)2020年5月6日,本公司与中原出版传媒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由本公司收购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的河南教育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转让价格为6,210.63万元,因河南教育电子音像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最终控制,视为同一控制下合并纳入合并范围。

(4)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河南新华天畅物流有限公司(发行集团子公司)本期申请注销清算,于2020年11月17日完成工商注销及税务注销手续,自2020年11月17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5)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河南作文指导报社有限公司(人民社子公司)于2020年9月起由河南省中华文化促进会进行股权管理及经营管理,本公司已丧失对其控制权,自2020年9月起作文指导报社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董事长:郭元军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中原传媒　公告编号:2021-003号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没有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间和方式:公司八届六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5日以书面、电子邮件、传真、短信及其他形式发出。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2021年4月26日,本次董事会以现场表决方式在郑州召开。

3.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元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3.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5.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公司关联董事郭元军先生、王庆先生、王大玮先生均回避表决,由6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7.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8.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9.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费用总计为人民币206.66万元,其中:年度财务审计费用156.66万元(含食宿费、交通费等费用);内部控制审计费用50万元(含食宿费、交通费等费用);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河南新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河南新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其提供总额不超过2.8亿元的有偿财务资助。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1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河南新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综合授信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关于为河南新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综合授信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1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利润总额20,958.25万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8,531.48万元;核销各项资产将减少利润总额331.20万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31.20万元;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1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1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1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1年5月20日(星期四)14:30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八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中原传媒　公告编号:2021-006号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没有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八届六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0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净利润933,944,030.38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27,728,961.49元。母公司2020年初未分配利润372,290,254.33元,当年实现净利润326,324,869.96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2,632,487.00元,当年向股东分配净利润286,497,049.72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379,485,587.57元,具备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的条件。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1,023,203,74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317,193,162.19元,此次分配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62,292,425.38元。

二、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投资支出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给予全体投资者合理回报的情况下提出的,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4月26日,本议案经公司八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4月26日,本议案经公司八届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兼顾了股东的利益和公司持续发展的需求,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提出、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也有利于保障公司分红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我们同意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下转B152版)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中原传媒　公告编号:2021-005号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郭元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东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东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